

GUILIN JIAO TONG NIANJIAN

桂林交通年鉴

2002



桂林市交通局编

桂林市交通年鉴编写说明

为真实反映桂林市交通建设所取得的成就和经验,全面记录桂林市交通各方面的信息,同时为桂林市交通系统各单位提供良好宣传阵地,决定开展《桂林市交通年鉴》编写工作。编写工作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以及党的十六大精神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解放思想,与时俱进,实事求是地记载和反映桂林市交通建设的新举措、新发展、新经验和新情况,为各级领导决策提供宝贵历史经验借鉴和可靠信息,为社会各界了解和研究桂林交通提供有价值的基本资料,从而对今后桂林市交通的发展起到指导作用。

《桂林市交通年鉴》每年出版一卷,时间上限至 2001 年,下不断限。从 2001 年开始编纂,当年的年鉴记载上一年本市交通系统内发生的事情。按照事以类聚、纵横结合的原则,采用篇、章、节、目的结构。其内容包括特载、交通综述、交通大事记、党政建设、交通设施建设与维护、交通安全、科学技术与教育、精神文明建设、桂林交通英模榜、统计资料、法规文件选编等 16 个大篇。年鉴的框架和体例相对稳定,既注意年鉴时间上的连续性,也突出年度特点和时代气息,做到实用性和指导性相结合,其有关资料和数据具有真实性和权威性。

为了保证年鉴的实用性,年鉴同时收入本年度相关重要内容。

《桂林市交通年鉴》编纂委员会

主 任:黄家城

副主任:覃克铭 林亚胜 张快育 杨子尧 蒋继红 龚国宗

委 员:兰荣林 李正毅 区 捷 倪大虎 谭永源

甘坤荣 秦 茹 周立宏 魏 海 刘子谦

夏伍保 李元明 王东强 廖仕业 胡涤健

《桂林市交通年鉴》编辑部

主 编:兰荣林

副主编:陈 晞

成 员:韦庚周

《桂林市交通年鉴》各编写组



▲ 2001年4月12日，国务院吴邦国副总理在国家经贸委和自治区、桂林市有关部门领导陪同下视察桂宇公司。



▲在桂宇公司车身生产车间，吴邦国副总理（右二）认真听取桂宇公司延灿国总经理（左一）介绍桂林大宇豪华车的生产销售情况。



◀ 2001年10月8日，自治区党委书记曹伯纯、区政府李兆卓主席视察桂宇公司。

▶ 2001年3月29日，广西区运管局在我市召开全区驾培工作现场经验交流会。



▲ 2001年7月19日，我局举办学习江泽民同志“七一”讲话辅导课。



▶ 2001年，针对“法轮功”的邪恶思想和反动言论，我局注重增强交通干部职工的科学意识和法制观念。图为我局举办宗教政策及法律知识讲座现场。

2001年漓江质量、环境、安全国际认证培训班



◀ 2001年6月4日-7日，北京中联咨询专家对漓江景区22家水运企业骨干进行为期3天的国际质量、环境、安全三大管理体系认证培训。

桂林市危险货物运输从业人员上岗培训班



▲ 我市加强对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的培训教育工作。图为2001年11月9日桂林市危险货物运输从业人员上岗培训班开班仪式。

桂林市“十一”旅游黄金周道路运输工作会议



▲ 2001年桂林市“十·一”旅游黄金周道路运输工作会议现场。

法制宣传日

► 2001年12月4日，我国第一个法制宣传日，市交通局执法部门人员进行交通法规宣传活动。



► 市交通局航务管理部门聘请桂林市防疫站专家对漓江游船上400多名从业人员进行防疫知识培训。



◀ 我国第一艘 LPG(石油液化)环保旅游船在漓江上试航成功。

▼ 磨盘山码头自1993年10月建成投入使用以来,每年均有100多万名国内外游客由此登船游览漓江,2001年7月该码头被交通部评为一级码头。



2001 年桂林市交通年鉴目录

交 通 特 载

- 康天保副市长在学习贯彻《广西壮族自治区汽车摩托车维修管理办法》会议上的讲话 1
- 面向新世纪 迎接新挑战 再创我市交通工作的新局面
- 黄家城局长在全市交通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4
- 抓住机遇 全力做好“路”文章 为我市经济发展作出新贡献
- 周荣光同志在全市地方道路建设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1

桂林市交通综述

- 桂林市交通工作概况 28

桂林市 2001 年交通大事记

- 29

党 政 建 设

组织机构和领导人

- 43

党 建 工 作

- 理论学习和专题教育 48
- 宣传和思想政治工作 49
- 组织建设 49
- 精神文明建设 50
- 桂林漓江旅游航线获部级文明航线称号 51

《交通经纬线上的现代化》正式出版	52
------------------------	----

纪 检 监 察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52
纠正行业不正之风	53
开展机关作风整顿	53
信访工作	53
人事制度改革	54

交 通 法 制

行政执法队伍建设	54
深入开展“四项教育”	55
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执行情况检查	55
《桂林市道路货物运输管理规定》出台	55

交 通 公 安

工作概况	56
队伍建设	56
加强磨盘山码头的治安管理	57
协助有关部门开展行政执法	57

交通安全管理

.....	57
-------	----

公 路 建 设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58
公路养护	59
全州至黄沙河高速公路正式开工	61
资源至梅溪公路新线建成通车	62

平乐二塘至鹿寨二级公路桂林段建成交付使用	62
----------------------------	----

勘察设计概况

承担嘉会至龙虎二级公路改建工可编制任务	64
完成三县联网公路测设任务	64

交通工程质量监督

质量监督概况	65
成立通佳工程监理公司	65
人员培训	65
质监执法	66
对龙胜和平至龙脊新建油路工程进行了质量评定	66

规 费 征 收

交通规费征收概况	66
规费征收队伍建设	67
科学征费,狠抓费源管理	67
坚决执行“收支两条线”	68
交通规费稽查	68
规费征稽宣传工作	69

道路运输管理

道路运输概况	69
行业结构调整	70
道路客运行业管理	71
春运工作	71
出租汽车行业管理	72
道路货运行业管理	73

汽车维修行业管理	74
驾驶员培训行业管理	74
运输经营资格年审	74
行业精神文明建设	74
整顿和规范道路运输市场	75

水路运输管理

漓江游览航线的规范管理	76
船舶技术监督检验	77
水上交通安全管理	78
桂林市面向全国拍卖漓江游船经营权	79
漓江景区开展国际质量体系认证工作	80

铁路运输

概 况	80
桂林车站各项运输工作取得好成绩	81
桂林北站运输收入突破 1 亿元	81
全州车务段加强员工素质的提高	82
重大节假日旅客运输经营效益好	82
桂林铁通分公司正式挂牌营业	82
建立客车快运车队	83
铁路基础设施大修改造	83

民用航空

概 况	84
连续实现第十八个安全年	84
运输生产持续稳步增长	85
获“全国旅客话民航”活动第一名	85

空管体制改革顺利实施	86
------------------	----

经 济 管 理

交通工业	86
------------	----

国务院副总理吴邦国视察桂林大宇客车有限公司	87
-----------------------------	----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田纪云视察桂林大宇客车有限公司	88
----------------------------------	----

桂林客车工业集团公司新产品开发取得好成绩	88
----------------------------	----

交通法规选编

桂林市道路货物运输管理规定	89
---------------------	----

《广西壮族自治区汽车摩托车维修管理办法》	95
----------------------------	----

2001 年统计资料

.....	101
-------	-----

县区交通概况

雁山区交通概况	155
---------------	-----

兴安县交通概况	157
---------------	-----

永福县交通概况	160
---------------	-----

灵川县交通概况	162
---------------	-----

阳朔县交通概况	165
---------------	-----

全州县交通概况	168
---------------	-----

临桂县交通概况	171
---------------	-----

灌阳县交通概况	173
---------------	-----

恭城瑶族自治县交通概况	174
-------------------	-----

龙胜各族自治县交通概况	176
-------------------	-----

荔浦县交通概况	178
---------------	-----

平乐县交通概况	181
资源县交通概况	186

铁路运输(2002 年)

概 况	189
桂林车站旅客运输创历史最高水平	189
桂林北车站提高服务质量	190
全州车务段以安全促效益	190
铁路基础设施科技含量进一步提高	191
永福至葡萄间铁路线发生大面积山体滑坡	192

公 路 运 输

概 况	192
加强水上运输安全管理	193

民 用 航 空

概 况	194
安全工作首次实现零严重差错	195
客货运输生产创历史新高	196
企业改革进一步深化	196

交 通 特 载

康天保副市长在学习贯彻《广西壮族自治区 汽车摩托车维修管理办法》会议上的讲话

同志们：

《广西壮族自治区汽车摩托车维修管理办法》已于6月1日起实行。今天，我们在这里召开学习贯彻《办法》会议，这对于在全市范围内广泛深入的学习、宣传《办法》，贯彻实行《办法》具有重要的意义。这个《办法》是与《广西壮族自治区道路运输管理条例》相配套的一部重要的政府规章，将对我区汽车摩托车维修市场的规范管理，保障道路运输安全，维护维修经营者和车主合法权益，促进道路运输业的健康发展，起到极大的促进作用。全市各级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以及维修经营业户、广大车主和人民群众，都有必要认真学习、宣传和贯彻这个《办法》。

汽车摩托车维修业是保证道路运输安全生产的重要行业，直接关系到千千万万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改革开放以来，我市汽车摩托车维修业国有、集体、个体、外商投资一起上，各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全行业得到了快速发展。全市维修业户已经发展到1332户，其中甲类维修户20家，乙类维修户120家，丙类维修户1192家（含摩托车修理户），维修从业人员近万人，已经形成一个统一、开放、竞争的市场。汽车摩托车维修业的发展，方便了人民生活，扩大了就业范围，刺激了车辆消费，活跃了运输市场，对我市经济的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但是，在维修业蓬勃发展的同时，也存在不少问题。主要是：一些维修业户超越技术条件、超越核定的经营范围、项目经营、有的不办理经营许可证也参与维修经营，甚至擅自开展汽车改制业务；一些业户使用不合格的或者假冒伪劣的汽车摩托车零配件来维修车辆，给车辆安全行驶带来极大隐患，危及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近年来，我市对汽车摩托车维修市场进行了数次治理整顿，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维修市场秩序混乱的问题仍然没有得到根

本解决,不仅严重影响汽车摩托车维修市场的健康、有序发展,而且给国家、企业和人民群众造成严重损害,广大车主和人民群众对此反映十分强烈。我市汽车摩托车维修业点多、面广、分散,服务网点遍布城乡,情况千差万别,规范业户的经营行为和市场管理者的管理行为,任务十分复杂艰巨,仅仅依靠单一的行政手段是远远不够的,迫切需要运用法律手段予以规范和调整。

1995年《广西壮族自治区道路运输管理条例》发布实施,为把汽车摩托车维修业纳入法律化、规范化管理的轨道发挥了重要作用,但该条例对维修业的经营管理行为规范比较原则,不易操作,还需要操作性比较强的政府规章予以补充。当前,全国各地正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部署,认真开展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的工作。自治区政府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广西壮族自治区道路运输管理条例》,结合我区实际,制定颁布实行的《广西壮族自治区汽车摩托车维修管理办法》,依法规范经营者和管理者的行为,加强汽车摩托车维修业的管理,维护维修市场的正常秩序,保障维修经营者、车主和广大群众的合法权益。《办法》的调整范围涉及汽车摩托车营业性维修活动的各个方面,是一部比较完整的调整汽车摩托车维修经营活动、维修经营者和服务对象行为规范的地方政府规章。

《办法》共六章三十七条,分为:总则;开业、变更、停业与歇业;维修经营管理;价格和票证;法律责任和附则等六章。它从广西的区情出发,对制定目的、依据、适用范围、维修业主管部门和机构、管理方针、维修业户行为规范以及违法行为的法律责任等,都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办法》的制定和实施,是将我区汽车摩托车维修市场管理纳入法制轨道,实施依法治理的一件大事。为使《办法》真正落到实处,当前要抓紧抓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大张旗鼓宣传《办法》。要利用各种宣传媒体,向社会各界群众广泛宣传《办法》,使《办法》的内容为广大群众所了解和掌握,增强群众知法用法守法的自觉性,使消费者能够有效地运用这一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利益。

二、认真组织有关管理部门和汽车摩托车维修业从业人员学习和贯彻《办法》。一是各级政府有关管理部门要尽快组织本部门管理人员学习《办法》。各级交通主管部门、运政机构的干部职工尤其是维修市场的行政执法人员更要认真学习《办法》,通过各种形式的学习、研究,力求全面准确地理解、领会各项条款,掌握和熟悉《办法》所规定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手段,提高依法治理维修市场的工作水平。二是主管部门要及时组织全市汽车摩托车维修经营单位、企业、站点的从业人员认真学习《办法》,使他们明确自己的权利和义务,自觉依法经

营。三是各级政府有关管理部门要不折不扣地贯彻实施《办法》，严格执法，强化监督，真正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把《办法》的各项规定落到实处。

三、以《办法》的实施为契机，对全市汽车摩托车维修市场进行一次全面、深入的清理整顿。要对近年来我市汽车摩托车维修市场的管理工作进行一次认真的总结。在此基础上，按照国务院关于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的决定和《办法》的要求，按照市政办[2001]162号文精神，结合我市汽车摩托车维修市场的实际情况，有计划、有组织、有步骤地开展全市性的汽车摩托车维修市场秩序的整顿、规范活动，严厉打击无证经营以及使用不合格或假冒伪劣零配件维修车辆的违法行为，纠正超越技术条件、超越核定范围和项目经营的行为，强化对维修市场薄弱环节的管理，把宣传、贯彻《办法》的活动具体化，使维修市场的行业管理尽快实现法制化、规范化。

四、加强执法队伍建设，把依法管理与为经营业户服务结合起来。各级政府有关管理部门要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经营业户服务的思想，寓管理于服务之中，积极为经营者排忧解难，多办实事。坚持以教育为主、处罚为辅，抓好源头管理，坚决杜绝“三乱”行为。进一步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努力提高执法人员素质，行政执法人员要学会运用《办法》赋予的法律手段，进一步加强维修市场的管理，依法规范维修市场。树立“有权必有责，执法受监督”的观念，公开办事制度，自觉接受广大人民群众和社会监督。各级政府和各新闻单位对汽车摩托车维修市场执法人员的执法工作情况要经常进行检查、监督。各级交通主管部门要定期向人大、政府汇报《办法》贯彻实施的情况，针对出现的问题，及时采取措施加以解决。同志们，贯彻落实《办法》，加强我市汽车摩托车维修市场管理，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是落实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一个具体行动。希望有关部门和新闻单位给予大力配合，积极宣传《办法》，协助加强市场管理，使我市汽车摩托车维修市场的秩序更为规范、有序，为我市经济建设、对外开放和社会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

谢谢大家！

面向新世纪 迎接新挑战 再创我市交通工作的新局面

——黄家城局长在全市交通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001年1月11日)

在2000年里,我市交通系统全体干部职工以邓小平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为指导,以国家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为契机,紧紧围绕自治区党委“三大战略,六大突破”的重大决策,按照中共桂林市委一届二次、三次全会精神,解放思想,转变观念,团结拼搏,使交通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都取得好成绩,为桂林市的社会和经济发展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2000年工作回顾

一、交通经济创历史最好水平

交通工业在前四年高速增长的基础上继续保持了高速增长的良好势头。全系统完成工业总产值(90年不变价)13.23亿元,同比增长17.53%,超市政府下达考核目标的6.87%;完成工业增加值3.3亿元,同比增长13.8%;工业销售产值11.12亿元,同比增长11.7%;生产客车3905辆,同比增长12.67%,为年计划的102.76%;产销率达97.16%。

运输生产提前三个月跨入新世纪。全系统累计完成客运量1534.26万人次,客运周转量143200万人公里,分别超年计划的39.48%和40.39%,同比分别增长33.62%和19.9%,提前三个月跨入二十一世纪。

技术创新步伐加快。全年完成技改总投资7709.8万元,超年目标的1.57倍,同比增长49.2%;投入新产品开发资金1725万元,超年目标的156.25%;研制开发新产品60多个,有52种新型客车通过区级鉴定,超年目标的246.7%;完成新产品产值80863.7万元,同比增长56.29%;新产品产值率达71.36%,同比提高56.2个百分点;利用外资到位资金1080万美元。

经济效益稳步提高。一年来交通系统完成营销总收入12.96亿元,同比增长19.33%,超年计划的6.58%;实现利税20119万元,超年计划9.11%,同比增长10.98%,其中,实现利润9471万元,超年计划的17.13%,同比增长27.71%;上交税金10554.8万元,同比增长4.5%。全系统连续五年保持无亏损企业的良好局面。